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公司现对上述公告进行更正，更正后全文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17年6月12日、2017年6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达到20%；且公司日均换手率连续二个交易日（2017年6月12日、2017年6月13日）与前五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46.64倍，且累计换手率达35.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本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制度，运行状况良好。但近年来，公司收入增长较快，公司管理压力随之增大。随着募集资金到位，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还将出现大幅度增长，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也日趋复杂，要求公司能对市场的需求和变化做出快速反应，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流程管理、业务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管理 etc 管理能力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因此，公司面临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人力资源的风险

公司经历 10 余年的发展，在生产模式从人工向自动化转变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技术及管理团队，同时也建立起了较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人才的措施。但近年来由于 FPC 行业的高速发展，行业人才尤其是高技术人才一直处于“供小于求”状态，且 FPC 行业人才主要集中于广东、江浙等地。公司目前主要经营地位于厦门，如果未来出现人才短缺的现象，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发展。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